從隱身的泰雅到主體性的再現: 二十世紀以來桃園地區方志書寫中的大豹社群*

> 洪健榮 國立臺北大學歷史學系教授



摘要

本文主要透過20世紀以來桃園地區涉及大豹社群的地方志書,包括日治時期《桃園廳志》、《新竹州沿革史》、《大溪誌》以及戰後時期新舊版《桃園縣志》與《復興鄉志》,來考察近代國家視域下的原住民族大豹社群(Mncaq),如何被不同時期掌握話語權的外來統治者加以描述、詮釋和看待。從最初受到統治階層意識形態與漢族中心史觀的影響,使得這群抵抗日本勢力入侵而後被迫從三角湧山區遷至角板山地區的大豹社群,出現在方志文本之相關篇章論述上,或是被賦予野蠻兇暴的泰雅形象,或是被籠統地歸入泰雅族大嵙崁前山群(Msbtunux),而喪失其主體性和能見度。進入21世紀以後,伴隨著原住民族自治運動以及部落文化重振意識的昂揚,逐漸醞釀出以大豹社群等原住民主體立場為思考軸向的方志文本;大豹族人於日治時期的武裝抗爭行動與戰後時期復歸三峽故土的訴求,以及1950年代白色恐怖期間部落菁英遭受政府當局整肅迫害的經歷,於是成為這時期桃園復興地區方志書寫的焦點。

關鍵字:方志學、角板山、三角湧、泰雅族、大豹社群、原住民史

一、前言

大豹社群(Mncaq)原住民,相傳其祖先來自於今南投縣仁愛鄉發祥村(Pinsbukan),約於數百年前北遷至大嵙崁溪(大漢溪)流域中下游一帶,在今天的新北市三峽區插角、有木、金敏、熊空、東眼、五寮等地形成了大豹、詩朗等部落。依照近代人類學者根據體質、語言、風俗、位置或是始祖起源地的差異所建構的原住民族分類系統,大豹社群通常被歸類為泰雅茂之泰雅亞族大嵙崁群(Msbtunux),或是被歸類為泰雅亞族賽考列克群(Sekoleq)。1

18世紀期間,當來自中國閩粵地區的漢族移民往海山莊(今新北市樹林區一帶)南方山區進墾之際,接連與大豹社群原住民發生衝突。十九世紀後期之後,大豹社群的部落空間與生活領域,陸續遭受清朝政府「開山撫番」與日本政府「理蕃政策」下的武力侵略,最終淪為被殖民的地域。1907年(明治40年)3月,大豹、有木、金敏仔、詩朗等部落與「異族」日本人達成初步和解;次年11月,大豹、有木、詩朗等部落族人前往角板山隘勇監督所與日方和解,此後,大豹族人悉數被迫離開三峽山區,遷往桃園廳角板山、志繼、詩朗一帶,約為今桃園市復興區北境(今霞雲、羅浮、澤仁、三民等村),從此流落他鄉為異客。²

^{*} 本文為國立臺北大學學術拔尖暨推動特色領域計畫「文化·聚落·共有財:環境變遷下之永續發展(計畫編號: 107-NTPU_A-H-162-002)」的研究成果之一。論文初稿曾於國立臺北大學人文學院主辦「文化·聚落·共有財:環境變遷下之永續發展」國際學術研討會(2018年8月30-31日)中宣讀,感謝與談人國立東華大學歷史學系潘繼道教授的指正。會後投稿,感謝兩位匿名審查人提供寶貴的修改意見。當然,本文如有任何缺失,由筆者負責。筆者近年來陸續進行大豹社群原住民史的專題研究,期間承蒙前復興鄉立圖書館館長李慧慧小姐、現任館長宋國用先生、復興鄉民代表會胡信良先生以及羅浮村泰雅小米園區林一菊老師、林佩媞小姐的協助,特此致謝。

¹ 森丑之助,《臺灣蕃族志(第一卷)》(臺北:臨時臺灣舊慣調查會,1917年),頁 18-22;移川子之藏等, 《臺灣高砂族系統所屬の研究》(東京:刀江書院,1935年),頁 21-25、47-52;鹿野忠雄,〈臺灣原住民族 の分類に對する一試案〉,收於氏著,《東南亞細亞民族學先史學研究第II卷》(東京: 矢島書房,1946年), 頁 187-200。

² 關於 1910 年代大豹族人遷居角板山地區之後直到 2000 年代的部落概況,可參見森丑之助,《臺灣蕃族志(第一卷)》,頁 49-52;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高砂族調查書(第五編)》(臺北:臺灣總督府,1938年),頁 38-45;廖守臣,《泰雅族的文化》(臺北:世界新聞專科學校觀光宣導科,1984年),頁 278-286;黃承令等,《桃園縣復興鄉聚落普查建檔計畫》(桃園:桃園縣政府文化局,2009年),第2章,頁14-34。

養管久穀 70卷第2期

大豹族人於日本殖民統治下被迫遷出故土的窘境,於戰後之初曾一度讓他們燃起了復歸原鄉一一重返三峽境內原大豹社域的希望。1947年6月8日,大豹社群原住民以頭目後裔樂信·瓦旦(林瑞昌,1899-1954)為首,向中華民國政府提呈〈臺北縣海山區山〔三〕峽鎮大豹社原社復歸陳情書〉,希望能讓他們族人從新竹縣大溪區角板鄉(今桃園縣復興鄉)重返三峽原鄉故居,致力為族人爭取「還我土地」的權益與尊嚴。全文回顧族人過去遭受日本的壓迫以至於撤離家園,並以「光復臺灣,我們也應該光復故鄉,否則光復祖國之喜何在」為訴求,建請政府當局能體察族人先前的悲慘際遇與戀慕鄉土的心情,同意他們能復歸祖先墳墓之地以祭拜祖靈。3然而,當時地方政府基於現實環境因素的考量,惟恐牽連過多,節外生枝,造成當地漢族居民的困擾,最終否決了這項請願。4而樂信·瓦旦本人後來竟被國民黨政權抹黑整肅,與鄒族菁英吾雍·雅達烏猶卡那(高一生)、湯守仁等人被控以匪諜叛亂案的罪名,於1954年4月17日下午在臺北市馬場町刑場(今萬華區青年公園旁馬場町紀念公園)同遭槍決,成為白色恐怖的殉難者。5

在歷經異族支配者所謂近代「文明」的洗禮之後,這群原本活躍於大漢溪流域中下游的原住民族不僅喪失了原有的生活領域,並且在國家行政體制下被加以收編而喪失主體性的過程中,付出了傳統部落文化逐漸崩解的代價。大豹族人甚至於在外來殖民統治者策略性的主流論述與歷史書寫中,成為被邊緣化的客體或是被污名化的對象。即使如此,直到二十一世紀的今天,大豹社群原住民始終堅持他們不同於大嵙崁群的族群認同,並持續以三

³ 楊和穎主編,《泰雅先知——樂信·瓦旦故事集》(桃園:桃園縣文化局,2005年),頁 102-103。

⁴ 林興仁、〈臺北縣山胞編年〉,收於臺北縣文獻委員會編、《臺北縣文獻叢輯(二)》(臺北:臺北縣文獻委員會, 1956年),頁 379-380; 王明義等, 《三峽鎮志》(臺北:三峽鎮公所, 1993年), 頁 107、404-406。

⁵ 范燕秋,〈原住民菁英的整肅:湯守仁等叛亂案〉,收於張炎憲、陳美蓉主編,《戒嚴時期白色恐怖與轉型正義論文集》(臺北:臺灣歷史學會,2009年),頁 222-252;吳叡人,〈「臺灣高山族殺人事件」——高一生、湯守仁、林瑞昌事件之政治史的初步重建〉,收於許雪姬主編,《二二八事件 60 週年紀念論文集》(臺北:臺北市政府文化局,2008年),頁 325-363。

峽故土作為他們的原鄉認同。6

筆者近年來透過對於先行研究與原始文獻的掌握,針對原本活動於大漢 溪流域中下游三峽境域的大豹社群原住民,規劃出:(一)「他者」的書寫; (二)與周邊族群的早期互動關係;(三)復歸運動與原鄉意象等三個研究 課題,來探索大豹社群的歷史發展脈絡與當前處境。其中,關於「他者」的 書寫,筆者先前曾以「空間文化意象的重塑」為主軸,從歷史的角度探索近 代國家視野下的三峽大豹社域,檢視外來殖民統治者如何看待這處原住民地 域的價值意識,以及他們如何基於統治目的來描繪或形塑自我對於大豹社群 及其生活空間的文化意象。⁷在此之後,另以「三峽方志書寫中的大豹社群」 為主軸,考察 20 世紀以來不同時期掌握文字詮釋權的外來統治者,如何基 於各自的意識形態和現實需求,在三峽方志文本中隨機建構出大豹社群的歷 史形象與族群關係。⁸

本文主要接續前述方志書寫的研究脈絡,根據20世紀以來桃園地區涉及大豹社群紀錄的地方志書,包括日治時期《桃園廳志》、《新竹州沿革史》、《大溪誌》以及戰後時期新舊版本《桃園縣志》與《復興鄉志》,來考察近代國家視域下的原住民族大豹社群,如何被不同時期掌握話語權的外來統治者加以描述、詮釋和看待。

二、兇暴的泰雅與產業的絆腳石

⁶ 例如,桃園縣復興鄉公所於2006年12月29日出版《2006抗日一百週年紀念專輯》,鄉長林信義在該書〈前言〉中提到:「在這百年之中,社人不但有還我社地之聲,也有返回故鄉遷移墓地,甚至取一抔土來志繼的行動,令人感動」;前復興鄉鄉民代表大豹社後裔(志繼部落)楊崇德接受訪問時也表示:「志繼人收復大豹社故鄉的心志永遠不變。志繼人現在築墓,都朝著大豹的方向,讓死者的靈魂,回歸思念的大豹社。這幾年,志繼人也特地回到大豹去認祖歸宗,把祖先的骨骸迎回志繼築墓祭拜,如果找不到骨骸,那就捧一抔泥土回來也好」。廖明進編,《2006 抗日一百週年紀念專輯》(桃園:桃園縣復興鄉公所,2006年),頁4、11。

⁷ 洪健榮,〈空間文化意象的重塑:二十世紀前期外來殖民勢力擴張下的三峽大豹社域〉,《輔仁歷史學報》, 第 31 期,2013 年 9 月,頁 261-324。

⁸ 洪健榮, 〈被操弄的族群論述——二十世紀三峽方志書寫中的大豹社群〉, 收於臺灣歷史學會編, 《殖民·再殖民·獨立自主:臺灣歷史學會創立20週年研討會論文集》(臺北:吳三連臺灣史料基金會,2016年), 頁1-32。

20世紀後期,受到法國哲學家傅科(Michel Foucault, 1926-1984)之權力/知識論述啟發的英國史學家詹京斯(Keith Jenkins),曾於所著《歷史的再思考》(Re-thinking History)一書中指出:

歷史是一種移動的、有問題的論述。表面上,它是關於世界的一個面向——過去。……但在實際上通常與一系列任何時刻都存在的權力基礎相對應,並且沿著一種從支配一切到無關緊要的光譜,建構並散布各種歷史的意義。⁹

反觀 20 世紀以來桃園地區涉及大豹社群的各級方志文本,也不斷地隨著主政者的統治需要與書寫者的價值意識而牽動其間的敘述軸向。

1895年日本統治臺灣之後,經過數度的行政區域調整,於1901年(明治34年)11月廢縣改廳,將全島分設20廳,包括三角湧、大嵙崁與今桃園復興地區在當時皆隸屬於桃仔園廳。1905年(明治38年)3月,桃仔園廳改名為桃園廳,¹⁰下轄三角湧、大嵙崁、鹹菜硼、楊梅壢、中壢、大坵園等支廳。¹¹翌年5月,當桃園廳刊行《桃園廳志》之際,正值日本殖民統治者為了樟腦利源而透過隘勇線的設置,大舉進逼三角湧大豹社域的時刻,彼此的武裝鬥爭正如火如荼地展開。也因此,該志書中關於大豹社群原住民的陳述,主要出現於第6章〈產業〉的「樟腦」項和第11章〈生蕃人〉後半部的「蕃政」,行文之中無非是站在官方的立場,一方面強調三角湧方面前山蕃中最為「慓悍獰猛」的大豹社群蕃人,自清代後期以來他們兇暴的出草襲擊行為,不時造成三角湧等內山「蕃界」、「蕃境」製腦業者的阻礙與樟腦生產的停擺,致使官商利權受損;另一方面,編纂者也揭示從清政府開始至日治初期,針對大豹等「蕃社」如何執行恩威並施的綏撫策略,以及後來隘勇線設置、推進、封鎖與討伐的成效,使得大豹社域逐漸為統治當局所控制,迫使強悍

⁹ Keith Jenkins, Re-thinking History (London: Routledge, 1991), p. 26. 譯文據賈士蘅譯,《歷史的再思考》(臺北:麥田出版公司,1996 年),頁 87-88。

¹⁰ 徐國章編譯,《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官制類史料彙編(明治34-36年)》(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2001年), 頁 235。

¹¹ 桃園廳編,《桃園廳志》(臺北:株式會社臺灣日日新報社,1906年),頁9-10。

的大豹族人陸續屈服於總督府的軍事力量,因而讓「蕃地」之內的製腦事業 獲得了安全保障。¹²

再者,該志書第 11 章〈生蕃人〉前半部「生蕃社」中說明廳治境內泰 雅族包括「大豹蕃」以及「大嵙崁蕃」(前山蕃、後山蕃)與「馬武督蕃」, 其中,「大豹蕃」分佈於三角湧溪上游(今三峽溪上游大豹溪),有舊時武 膀灣、擺接(臺北及枋橋地方)兩社的系統。這項說法,顯示當時日本當局 對於大豹社群的理解程度尚屬有限。緊接著,內文之中亦根據 1900 年以前 的調查資料,指出「大豹蕃」以及大嵙崁「前山蕃」、「後山蕃」與「馬武 督蕃」的部落與戶口數,「大豹蕃」包括ヱボ社、ラワ社,共44戶,男97人, 女 101 人,合計 198 人;而大嵙崁「前山蕃」有 265 戶、1,114 人,「後山蕃」 有342 户、1.743 人,可見當時大豹群相對於大嵙崁群的戶口總數在比例上 的差距。此後內文,則有通論「蕃社」組織與犯罪、家屋、衣服、裝飾、文 身、食物、婚姻、育兒、疾病、死亡、馘首、祭典、農業、狩獵、通貨、手 工、迷信、性情等「蕃俗」概况, 13 呈現當時日本殖民統治所掌握到淡水河 流域中上游泰雅族的部落文化內涵,但卻難以辨識出大豹社群的特質所在。 不過,該志書明確地將「大豹蕃」與「大嵙崁蕃」並列為二,倒是反映斯時 大豹社群尚未被迫遷離三角湧內山故居而流離於大嵙崁前山群領域的歷史實 況。

1920年(大正9年)7月,臺灣總督府改革地方行政制度,廢除臺灣西部廳制,新設臺北、新竹、臺中、臺南、高雄五州,州下設郡,今桃園復興地區隸屬於新竹州大溪郡下「蕃地」。14在1938年(昭和13年)9月由臺灣

¹² 桃園廳編,《桃園廳志》,頁145-148、271-298。

¹³ 桃園廳編,《桃園廳志》,頁 249-268。

¹⁴ 王世慶編纂,《重修臺灣省通志·卷七政治志建置沿革篇》(臺中: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1年),頁 285-286、291-293。關於日治時期「蕃地」統治體制的性質、業務和運作,參見松岡格著,周俊宇譯,《「蕃地」統治與「山地」行政:臺灣原住民族社會的地方化》(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18年),頁 87-148。其中引用臺北帝國大學人類學者宮本延人所言「蕃地位於一般行政區域外,是當時臺灣(適用內地延長主義後)唯一不適用日本國憲法的地區」,緊接著說明「『蕃地』基本上不設置官署、小學校及公學校,原住民雖不負納稅義務,但須服強制勞動,不經審判便能科以刑罰,土地所有權亦不獲保障。」(頁 87)。

養寶久敦 70卷第2期

新聞新竹支局長菅野秀雄所著《新竹州沿革史》一書中,其後編〈支那時代及領臺前後〉第二章第九節記載桃園廳管內「蕃社」,包括泰雅族「大嵙崁蕃」、「大豹蕃」、「馬武督蕃」等,主要摘錄自先前1906年版《桃園廳志》中關於各社群部落分布、戶口數及其與清日政府衝突的內容。15

此後,在1944年(昭和19年)4月大溪郡役所刊行由富永豐編纂的《大溪誌》第十三章〈理蕃〉,計列蕃地、種族、風習(社會組織、衣食住、身體裝飾、刑罰、宗教、性能特質、戰鬭、出草、經濟、口碑傳說)、理蕃事業等節。《大溪誌》計18章含附錄共157頁,該章即佔60頁,將近全書四成的篇幅,此舉在主觀意向上,顯示出理蕃事業於該郡轄區地方行政的重要性;而在客觀條件上,應與編纂者當時已可參考取材《蕃族調查報告書》、《臺灣の蕃族研究》、《臺灣の蕃族》、《理蕃誌稿》、《臺灣蕃人風俗誌》這類專著有關。16

該章中關於種族部分的敘述,提到郡下高砂族為泰雅族,有大嵙崁「前山蕃」、「ガオガン蕃」(即「後山蕃」)、「マリコワン蕃」等部落,此處不見「大豹蕃」之名,應是編纂者已然將 1907 年之後悉數被迫遷至角板山地區的大豹社群,納入大嵙崁前山蕃的系統之中。¹⁷ 關於風習的內容,包括社會組織、衣食住、身體的裝飾、刑罰、宗教、性能特質、戰鬪、出草、經濟、口碑傳說等項,如同前揭《桃園廳志》的模式一般,多為泰雅族、大嵙崁群的通論式介紹。¹⁸ 有關於理蕃事業的敘述,在領臺前劉銘傳主政期間對於北臺原住民部落的剿撫措施,以及領臺後隘勇線推進桃園廳「蕃社」的激戰過程,僅只 1907 年以前的史實,才零星地出現「大豹社」(兩次)、「大豹蕃」(一次)的字眼,其餘篇幅多著墨於 1910 年代以後針對大嵙崁群「後

¹⁵ 菅野秀雄,《新竹州沿革史》(新竹:新竹州沿革史刊行會,1938年),後編,頁76-80。

¹⁶ 富永豐編,《大溪誌》(新竹:大溪郡役所,1944年)。

¹⁷ 富永豐編,《大溪誌》,頁34。

¹⁸ 富永豐編,《大溪誌》,頁34-64。

山蕃」的討伐事業。19

大致說來,日治初期大豹社群與日本當局處於劍拔弩張的敵對態勢,當時桃園地方志書將大豹社群刻劃為野蠻兇暴而未經開化的形象,適足以讓外來統治者取得了武力討伐的正當性與文明教化的必要性。隨著時間的流逝,已然被殖民統治者「征服」且被迫移居他地而重新收編的大豹社群原住民,於日治後期桃園地區方志內容的辨識度明顯地降低,或是被籠統地歸為大嵙崁「前山蕃」的部落,在方志文本的世界中喪失了作為特定原住民社群的主體性,其能見度也因而淡化未明;相對少數的大豹社群,自此恍若一隱身於人數較多之大嵙崁群的「異己」。²⁰類似的現象,也延續至 20 世紀後期的桃園地方志書之中。

三、隱身的泰雅與邊緣化的山胞

1945年,第二次世界大戰日本戰敗投降,中華民國政府接收臺灣;同年底,地方行政制度調整,今桃園復興境域改制為新竹縣大溪區角板鄉。 1950年10月,自新竹縣劃出桃園縣,角板鄉改隸桃園縣大溪區。翌年,地方自治實施之後,裁撤區制,角板鄉從此直隸於桃園縣政府。1954年10月,改名復興鄉,為當時縣轄面積最大的鄉鎮,亦是唯一的山地鄉。²¹

由郭薰風主修於 1962 至 1969 年陸續出版的《桃園縣志》,其《卷首·凡例》第六條指出:「山地同胄分佈於縣境者,僅角板山一隅,屬泰雅族。 其社會組織,生活習慣,生產方式,於卷末別紀之」。²²該志書《卷末志餘》

¹⁹ 富永豐編,《大溪誌》,頁66、74。

²⁰ 不僅是方志,其他如 1938年(昭和 13 年)發行的安倍明義編《臺灣地名辭書》,在臺北州海山郡下完全未見大豹社群的敘述;而在新竹州大溪郡下蕃地 40 餘社,也僅出現一條「シツケイ社(元の大豹社)」的說明。安倍明義編,《臺灣地名研究》(臺北:蕃語研究會,1938年),頁134-136、149-155。

²¹ 王世慶編纂,《重修臺灣省通志·卷七政治志建置沿革篇》,頁329-394。

²² 郭薫風主修,《桃園縣志‧卷首》(桃園:桃園縣文獻委員會,1962年),頁7。

第一篇專列〈泰雅族概況篇〉,其開場序言亦云:「本志卷二人民志,原列有氏族篇,以紀各氏族之沿革狀況;由於資料未備,奉准緩修。……其山地族部分,特於卷末志餘置泰雅族概況一篇以述之,藉全史實」。²³ 全篇計分三章,第一章陳述角板鄉境(今復興鄉)澤仁、長興、義盛、三民、高義、三光等6村共24個部落沿革,第二章說明泰雅族的社會制度、家庭制度與宗教等,第三章敘說泰雅族生活習慣包括衣飾、飲食、住居、文身(刺墨、拔牙、穿耳、除毛)與婚嫁、產子、喪葬、祭祀等禮節。

通觀該篇涉及大豹社群原住民部落的紀錄,僅是零星且片斷地出現於字裡行間,其中較為明確地提及大豹之名者,如第一章第一節記載澤仁村地區角板山臺地部落云:「原居臺北州海山郡大豹地區,民前170年(清乾隆7年)間,遷居斯地,時僅三戶,男女七人」;同章第三節記載義盛村地區原居臺中州能高郡瑪烈巴地區的志繼部落云:「民前180年(清雍正10年)時,遷居南插天山之麓,約歷80年,復轉遷至臺北縣屬海山之大豹。民前6年(日明治39年)10月,與日軍激戰至烈,終以寡不敵眾,退避於今高義村之雪霧鬧,翌年5月,復參加各部落與日警2千名大戰於枕頭山,同年8月不敵而降,轉遷現址」。24在部落的遷移過程和20世紀前期的抗日事件中,我們略微可見少許涉及大豹社群的描述。此外,該篇其餘章節關於復興地區泰雅族社會制度、家庭制度、宗教信仰、神話迷信和各種生活習慣的敘述,概屬泛論性質;大豹社群以及大嵙崁群的身影,幾乎隱形於泰雅族的全稱之中。25

²³ 郭薰風主修,《桃園縣志·卷末志餘》,頁1。另根據《桃園縣志·卷末志餘》第五篇〈桃園縣志纂修經過〉,第三章〈發凡起例〉中記載1952年5月原訂定之〈桃園縣志稿凡例〉第五條云:「山地同胄分佈於本縣境者,僅角板山一隅,且同屬太雅爾一族,問題較為簡單。其沿革於人民志中設章述之;餘如生活習慣、社會組織、生產方式等,各附於有關各志篇章之後,使其類聚」。後經1953年6月修正、1954年6月內政部核准備案的志稿凡例第十條,主要刪去先前志稿凡例中的「問題較為簡單」、「使其類聚」兩句,另將「人民志」改為「人口志」,餘則大同小異。其後第四章〈徵集與纂修〉中提到:「縣屬太雅族,原列入人民志氏族篇中;因氏族篇待續修,故暫將其概況,列附於卷末,存其資料,以備修纂之資」。郭薰風主修,《桃園縣志·卷末志餘》,頁139、141、144。由此可見,該志書原擬將泰雅族原住民的內容置於卷二人民(或人口)志中,在全書定稿之際基於前述考量,遂改以「志餘」的方式來處理。

²⁴ 郭薰風主修,《桃園縣志·卷末志餘》,頁1、5。

²⁵ 郭薰風主修,《桃園縣志·卷末志餘》,頁 10-28。

該志書除了《卷末志餘》第一篇〈泰雅族概況篇〉之外,關於泰雅族的 記載亦散見於其他各志篇章之中。概要而言,類似〈泰雅族概況篇〉的情形, 大豹社群多被融入泰雅族的整體敘事脈絡中,產生了一種相對的邊緣性。 《卷三(上)政事志》第一篇〈建置〉第六章〈山地行政〉的內文,應為 《桃園縣志》全書各卷敘及大豹社群較多的篇章。在其第一節〈概述〉中提 到居住縣境內的泰雅族,依部落分布加以區別,包括沿三角湧溪上游的「大 豹番」、沿大嵙崁川上流的「大嵙崁番」、沿咸菜棚溪上游的「馬武督番」 等三種,並沿襲前引日治時期《桃園廳志》將泰雅系統與凱達格蘭系統相混 淆的說法,而有「據傳大豹有舊時武勝灣、擺接兩番之系統」的誤解;在此 之後,從清代、日據時期的蕃政到所謂光復後的山地行政,除了通論式的歷 史背景、統治措施與族群關係等敘述之外, 26 仍舊是在晚清劉銘傳「開山撫 番」的歷史時空脈絡下,才會片段地出現歸順官府或背約叛亂的大豹社(出 現次數總計兩次)。27 反倒是大豹社群原住民於20世紀初期遷居角板山地區 一事,或者是戰後初期大約頭目後裔樂信,瓦旦等人向政府呈請復歸三峽原 鄉一事,竟是隻字未提。至於其他各志篇章的相關內容,可大致歸納出以下 兩種敘述取向:

(一)從統治者的立場呈現泰雅族與漢人或外來政權的軍事衝突與政經關係:如《卷首志略篇》第三章〈拓殖〉中關於清代桃園地區漢人拓墾、清季「開山撫番」以及日治時期推行「理番事業」過程所出現的「生番(蕃)」、「大嵙崁番」及其各部落,行文之中大多夾帶著一種原住民與外來勢力之間的緊張態勢。²⁸ 特別是在原住民抗日的敘事脈絡中最是明顯,如《卷六人物

²⁶ 郭薰風主修,《桃園縣志‧卷三(上)政事志》(桃園:桃園縣文獻委員會,1964年),頁173-189。通篇內容多洋溢著中華文明教化、漢族中心主義以及抗日意識的思維,例如第四節〈光復後之山地行政〉第五目敘述山地的文化教育,「40年8月,省政府為加強糾正山胞使用日語,特訂定各縣山地推行國語辦法,普遍推行國語,藉以普及祖國文化,提高國家觀念與民族意識。……今山地人民多已自知為中華民族,深感榮幸,咸願為國效力矣」(頁189)。

²⁷ 郭薰風主修,《桃園縣志‧卷三(上)政事志》,頁178、189。

²⁸ 郭薰風主修,《桃園縣志·卷首志略》,頁33-43。類似的敘述,另可見於郭薰風主修,《桃園縣志·卷首大事記》,頁90-108。

志立德篇》的〈武大加拉保傳〉記載其直系裔孫擁有「角板之虎」稱號的何拉挪干,於日治初期和大豹社總頭目華丹阿買等族人聯合抗日的事蹟。²⁹ 同篇〈泰墨武夏利傳〉首先鋪陳日治初期日軍於蕃界建置警界線,阻斷三角湧大豹社原住民日用必需品的取得,致使其「不得已請願於日督府,准予蕃界設立物品交易所,以日人進山製腦為條件」。後經臺灣總督府許可,以腦丁二百名入大豹、霞雲築腦寮製腦,「詎料日人,輕視山胞,物品交易不公,且常凌辱蕃女;終以惹起蕃社之不穩焉」,緊接著記載這位宇內、霞雲、義邊三部落總頭目泰墨武夏利,如何與大豹社總頭目華丹阿買協攻日軍、追逼日軍退至大豹山下的事蹟。³⁰

(二)泰雅族部落文化、社會制度與風土民情的通論式紀錄:如《卷二人民志》第二篇〈語言〉第二章第三節關於泰雅語音系統的記載、第三章關於泰雅語的語彙、第四章第三節關於泰雅族會話及故事的記載,第三篇〈禮俗〉第四章〈山地族之禮俗〉關於泰雅族之生活習慣、風俗信仰與各項禮儀的敘述。³¹《卷三政事志(下)》第八篇〈社會〉第一章〈社會組織〉第一節第四目關於角板山一帶泰雅族家庭及家族、第二節關於泰雅族地域組織的敘述等等。³²

如與日治時期的《桃園廳志》相互比較,大豹社群原住民出現於戰後時期《桃園縣志》的情形,除了在用語稱謂上從被征服的「蕃人」轉變為教化有成的「同胞」(山胞)之外,二者概皆缺乏以該社群部落歷史文化本身作為主體的敘述內容。在官方統治考量與漢族中心史觀的籠罩之下,移居大嵙崁前山群地域的大豹社群,幾乎成了隱身的泰雅族人與邊緣化的「異己」(蕃

²⁹ 郭薰風主修,《桃園縣志‧卷六人物志》(桃園:桃園縣文獻委員會,1968年),頁 26-29。

³⁰ 郭薰風主修,《桃園縣志·卷六人物志》,頁 29-30。

³¹ 郭薰風主修,《桃園縣志·卷二人民志》(桃園:桃園縣文獻委員會,1964年),頁81-103、148-168、204-206。

³² 郭薰風主修,《桃園縣志‧卷三(下)政事志》(桃園:桃園縣文獻委員會,1964年),頁192、195。

人或山胞),成為方志書寫中一群形象朦朧模糊的原住民社群。33

四、抗爭的泰雅與主體性的再現

1980年代以來,隨著民主意識的深化、人民史觀的昂揚與族群關懷的落實,臺灣各級行政機關所纂修完成的地方志書,除了延續過往將方志視為輔政之書(資治、教化、存史)的傳統觀念之外,更強調其作為鄉土文化教材或是地方百科全書的功能,涉及多元族群文化、住民生活禮俗、地方產經特色與觀光旅遊資產等篇章,益加受到各方人士的重視。34

另一方面,自 1980 年代中期原住民「正名運動」開始,掀起了後來風起雲湧的臺灣原住民社會運動,在陸續揭示「還我土地」、「改回原姓」與「民族自治」等各類抗爭訴求的同時,³⁵ 回顧過往立足於原住民族觀點所構築之歷史論述的相對不足,也推促臺灣學界思索如何於方志書寫中建立起原住民族的主體性,極力爭取更多從邊陲邁向核心、從異己回歸我群的話語

³³ 另外,位處大豹社群活動領域西側的大溪地區,在 2004 年、2014 年出版的《大溪鎮志·歷史篇》第一章第二節〈高山族原住民〉,也僅概略地介紹泰雅族大嵙崁前山番(Msbtunux 群)與後山番(Gogan 群)。吳振漢總編纂,《大溪鎮志·歷史篇》(桃園:桃園縣大溪鎮公所,2004 年),頁 133-136;羅錦文主編,《大溪鎮志·歷史篇》(桃園:桃園縣大溪鎮公所,2014 年),頁 119-123。實際上,此二志書各篇章節內容中僅零星且籠統地提及泰雅族原住民(生番)與漢人的互動情形或是官方的理番措施,除了 2004 年版在《人物篇》第 1 章〈政治人物〉引據《桃園縣志》等文獻陳述「角板之虎」何拉挪干聯合大豹族人共同抗日(頁 241-242),其餘幾乎未見以「大豹社群」為名之泰雅族原住民的蹤影。方志文本之外,在 1983 年出版的洪敏麟編著《臺灣舊地名之沿革 第二冊(上)》中關於復興鄉境各舊地名的由來,僅有一則提到霞雲村錫科意社(Shikkei),「昔作大豹社,……居民泰雅族大嵙崁群」。洪敏麟編著,《臺灣舊地名之沿革 第二冊(上)》(臺中: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83 年),頁 110。而在 2009 年出版的施添福總編纂《臺灣地名辭書 卷十五桃園縣(上)》中關於復興鄉境各地名釋義,亦僅在霞雲村境出現一則志繼、錫科意聚落,「居民為大正六年(1917)從臺北縣三峽鎮被日警驅入之大豹社泰雅族人」。施添福總編纂,《臺灣地名辭書 卷十五桃園縣(上)》(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9 年),頁 411。

³⁴ 黄秀政,〈戰後臺灣方志的纂修(1945-2005)〉,收於氏著,《臺灣史志新論》(臺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2007年),頁443-505。

³⁵ 關於戰後時期臺灣原住民族的抗爭運動及其研究回顧,可參見汪明輝,〈臺灣原住民族運動的回顧與展望〉,收於張茂桂、鄭永年主編,《兩岸社會運動分析》(臺北:新自然主義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頁 95-135;黃鈴華,《臺灣原住民族運動的國會路線》(臺北:國家展望文教基金會,2005年),第 1章,頁 27-87;鍾青柏,〈臺灣先住民社會運動研究——以「還我土地」運動為個案分析〉,臺北:國立政治大學邊政研究所碩士論文,1990年。

權。36即使一開始的嘗試,未必能盡如人意。

在 2000 年世紀末出版的《復興鄉志》,全書即強烈地標榜泰雅族原住民主體性的編纂立場與敘事取向,試圖從原住民的觀點來看臺灣歷史與鄉土歷史的發展,如鄉長林誠榮題序中所云:「我們用自己角度所寫的書,一本屬於我們自己的書,不再是他人筆下居於山地的蠻荒之野人。」³⁷然而,通觀全書,即使涉及泰雅族歷史文化的篇幅佔絕對多數,某些部分仍難免於從各時期官方的立場或漢人的角度來加以鋪陳。如〈建置篇〉中依舊流露出些許殖民統治者「撫番」、「理番」的色彩,甚至於在該篇第二章第三節中將泰雅族人抵抗外來族群或是外來政權侵犯部落領域的行為,稱之為「番害」,而有「劉銘傳之討番」、「日之討番」這類相當不得體的標題,以及「本鄉也曾發生較重大的番害」、巡撫劉銘傳或日人「討伐大嵙崁番」、「大豹社叛撫」、「番亂乃平」、「至此番界才稍平靜」、「番人再叛」、「分路進行討番」、「誘番人叛亂」、「誘擒兇番頭目」、「有大豹番、大嵙崁番、馬武督番等,其番性頗剽悍」、「至日人結束對臺統治,仍然未完全降服生番」等等不妥當的語法出現,³⁸經常將「番」、「蕃」這類從清代至日治時

³⁶ 如林江義於〈從原住民族群之遷移與擴散談山地鄉志編纂方向〉中指出:「臺灣原住民普遍處在國家地理與文化的邊陲,要想擠〔躋〕身於歷史的紀錄,無異緣木求魚。為了彌補這方面的缺失,有識之士莫不積極呼籲鼓勵原住民地區的山地鄉從事『鄉志』紀錄,希望從原住民的角度、觀點,透過鄉志在紀事方面詳細紀錄部落大小事件,留下曾在這一塊土地上發生的事件始末,供後人緬懷追思;在描述人物方面更可以深入底層以原住民身分觀點追憶部落人物,紀錄其事蹟,在編撰方面可以參酌各山地鄉特色分篇論章,不受既有傳統體例的約束,把鄉土社會文化做最忠實的紀錄」,收於許雪姬、林玉茹主編,《五十年來臺灣方志成果評估與未來發展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1999年),頁 311-312。相關的論述,另可參見詹素娟,〈族群意識與地方史——以臺灣「原住民地區」的志書編纂為例〉,收於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編輯組編,《方志學理論與戰後方志纂修實務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8年),頁 351-367;原住民族委員會主辦,《臺灣原住民族地區方志編修成果與問題研討會會議資料》(臺北,2015年 10 月)。

³⁷ 復興鄉志編輯委員會,《復興鄉志》(桃園:復興鄉公所,2000年),頁5。而在2014年版《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之鄉長林信義題序亦強調:「直到原住民主體性彰顯之後,近二十年來才有較多族人參與歷史的書寫,……本鄉2000年出版的第一本《復興鄉志》,可謂開創典範,強調原住民書寫的主體性,即使當時並無本鄉族人參與撰稿,但資料提供、口述訪談與內容審查,部落耆老參與者眾,可稱是保存與記錄過去本鄉歷史的重要文獻」。傅琪貽等,《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桃園:復興鄉公所,2014年),頁9。

³⁸ 復興鄉志編輯委員會,《復興鄉志》,頁89-93。同篇第二章第五節〈漢人對本鄉的開拓〉中居然指出,晚清 漢人「主要多在番界煮腦,可惜的是原住民會騷擾,對漢人而言是一種『番害』,故不久漢人也棄耕而去, 本鄉的開墾又回到原住民的身上」(頁94)。諸如此類的敘述,究竟置當地原住民的「主體性」何在?

期的歧視性字眼直接寫入內文之中,缺乏立場轉換的反省性思維以及本於族 群角度的主體性思考,以至於主客體混淆而不察,主體似乎轉變為外來殖民 統治者,而不是泰雅族人,原住民反倒成了被招撫的對象或是被征討的客 體。又如〈社會篇〉第二章標題「大嵙崁番之社會組織」,其各節內容幾乎 直接襲取日本統治時期的調查報告。³⁹

以上種種舉例,皆有違背其秉持原住民主體立場的說法。揆其緣由,主要是因為編纂者直接引用、抄錄清代至戰後時期官書檔案或是《蕃族調查報告書》之類的原住民調查資料與研究專書,難以自覺性地跳脫這些紀錄中所流露的官方意識與殖民心態,且未能妥加批判性的剪裁所致。

至於該志書中涉及大豹社群的記載,仍多融入大嵙崁群的系統。如〈建置篇〉第二章第二節引據日本學者森丑之助(1877-1926)的調查研究,敘述大嵙崁群(前山群)各部落之中,「志繼與詩朗兩社原居今臺北三峽境內,因日人入侵,志繼社於光緒 31 年(明治 38 年,1905 年),由大豹社遷來本鄉建社,次年詩朗社遷於角板山社北,另立一社,依然叫詩朗」。40 同篇第三章敘述霞雲村志繼社,「原為三峽鎮之大豹社居民,民國 6 年(大正 6 年)被日警驅入本鄉,7 年(大正 7 年)聯合其他部落與日人激戰於枕頭山,不敵而遷現址」(按:其年代紀錄有誤);於澤仁村上、下溪口臺之內文提到:「至民國 16 年(昭和 2 年)7 月,志繼社在日警安置下,由頭目阿胞希亞支(Abao-Siat)率眾共 30 户 121 人,遷於溪口臺下方台地」。41 在〈政事篇〉第一章敘述大嵙崁群,最盛時盤據復興鄉境山區並向北移居大溪、三峽兩鎮,「其住區西起大溪鎮關門,北沿大赤科山、石龜、坑山、白石山、白石鞍山、大豹、雞寮山、熊空山、加九寮等為境界,內建有新坩坪、舊柑坪、阿母坪、八结、水流東、五寮、大豹諸社」。42 在〈社會篇〉第二章第五節

³⁹ 復興鄉志編輯委員會,《復興鄉志》,頁197-204。

⁴⁰ 復興鄉志編輯委員會,《復興鄉志》,頁82。

⁴¹ 復興鄉志編輯委員會,《復興鄉志》,頁100、102-103。

⁴² 復興鄉志編輯委員會,《復興鄉志》,頁118。

養管久穀 70卷第2期

總說 qutux phaban 攻守同盟或番社聯合,引據日治時期的調查報告指出,「位於大嵙崁溪地域的泰雅族構成 mstunux(大嵙崁番)一群,在其上游 gogan 支流之地域構成 mkgogan 一群,mrqwang 支流之地域構成後山 mrqwang 一群。又在三角湧支流之地域曾構成 mng'ciq(大豹番)一群,但是已絕滅」。⁴³大豹社群固然未被滅絕,這段敘述卻從側面反映出,為何該社群經常被視為大嵙崁群的一支而成為隱形族群、甚至被視而不見的原因所在。

再者,該志書〈人物篇·政事〉所列清季至日治初期大豹社頭目與大嵙 崁前山番總頭目瓦旦・燮促(1861-1911)的傳記,概要地描述其率領族人 抵抗日軍而爆發「大豹社事件」、「番匪事件」,以及其後被迫遷居志繼等 地,並將其子樂信·瓦旦(林瑞昌)交與日方充當人質的經過。44 在〈人物 篇·政事〉所列林瑞昌的傳記,記載身為大豹社後裔的他於充當人質之後, 陸續接受日本醫學教育、返鄉行醫、出任官職並逐漸成為北臺原住民地區的 領導人物,以及在戰後 1950 年代白色恐怖期間遇難的生命經歷。45 而在〈人 物篇·醫澤〉所列高啟順(1900-1960),係與林瑞昌同為臺灣總督府醫學校 畢業,而後返鄉擔任公醫並於戰後出任第一屆角板鄉官派鄉長的另一位大豹 社菁英。46 以上三篇明示為大豹社族人的傳記,實為 20 世紀桃園地區各級方 志中首見也是壓軸的該社群人物專傳,似乎也透露出一種擺脫大嵙崁群的籠 罩而再現(represent)主體性的曙光。

事實上,1980年代後期以來臺灣原住民族的抗爭運動,已逐漸將樂信· 瓦旦等大豹族人於 1940年代中後期的復歸請願運動,定位為臺灣原住民族 還我土地的先驅。⁴⁷而在 1950年代白色恐怖期間,樂信·瓦旦遭受抹黑以至 於身亡的政治迫害案件,於 2004年正式獲得中華民國政府給予回復名譽的

⁴³ 復興鄉志編輯委員會,《復興鄉志》,頁202。

⁴⁴ 復興鄉志編輯委員會,《復興鄉志》,頁438。

⁴⁵ 復興鄉志編輯委員會,《復興鄉志》,頁440。

⁴⁶ 復興鄉志編輯委員會,《復興鄉志》,頁448。

⁴⁷ 田哲益,《臺灣原住民社會運動》(臺北:臺灣書房出版公司,2010年),頁104-142。

平反,也讓過往的禁忌不再是禁忌,甚且加深了其在原住民族展開「還我土地」運動過程中的殉難者形象,博得了更多原運人士的同情與認同;樂信・瓦旦的平生遭遇和大豹族人當初的抗日行為及其後復歸三峽故土的訴求,逐漸地浮出政治社會運動的檯面,在二十一紀世初成為各方矚目的焦點,無疑也強化了該社群本身在泰雅族系統中的相對獨特性,進而提升其相關的歷史事蹟在方志書寫中的族群能見度。

在 2010 年出版由玄奘大學賴澤涵教授總編纂的《新修桃園縣志》,除了於《人物志》收入大豹社瓦旦·燮促(抗日先賢)、樂信·瓦旦(宦績一政事)、高啟順(醫學)的專傳,尤其是樂信·瓦旦的傳記擁有更為豐富的內容,⁴⁸以及在大嵙崁群泰雅族英雄武大加拉保(開闢)、泰墨武夏利(抗日先賢)、何拉挪干(抗日先賢)的專傳中牽涉到大豹社事蹟之外,⁴⁹或許是受限於縣志本身的編纂格局,全書直指大豹社群歷史事蹟的內容不多,約僅於《志首(上篇)》第一章〈歷史沿革〉第一節引據泰雅族學者廖守臣《泰雅族的文化:部落遷徙與拓展》一書,指出大嵙崁群主要從原居地北港溪上游逐漸向北移居復興鄉山區以及大嵙崁(大溪)、三角湧(三峽)等地,「其範圍西起今大溪鎮的關門,北至大赤柯山、石龜、坑山、白石山、白石鞍山、大豹、雞寮山、熊空山、加九寮等地,而在遷移過程中也先後建立新坩坪、舊坩坪、阿母坪、八結、水流東、五寮、大豹等社。」⁵⁰

類似的敘述,也出現於《開闢志》第二章〈原住民之生態與遷移〉第四節第二段關於桃園地區泰雅族的遷徙。⁵¹ 再者,同章節第三段所列表 2-4-1 關於清領晚期劉銘傳於桃園地區「開山撫番」的戰爭統計,其中包括 1887 年

⁴⁸ 賴澤涵總編纂,謝艾潔、劉明憲編纂,《新修桃園縣志·人物志》(桃園:桃園縣政府,2010年),頁 26-27、69-71、228。關於樂信·瓦旦的特殊事蹟,尤其是身陷白色恐怖案件而成為國家暴力下之犧牲者的敘述,另可見於賴澤涵總編纂,劉明憲編纂,《新修桃園縣志·賸錄志》(桃園:桃園縣政府,2010年),頁 69、162-163。

⁴⁹ 賴澤涵總編纂,謝艾潔、劉明憲編纂,《新修桃園縣志,人物志》,頁2、27-29。

⁵⁰ 賴澤涵總編纂,鄭政誠編纂,《新修桃園縣志·志首(上篇)》(桃園:桃園縣政府,2010年),頁3。

⁵¹ 賴澤涵總編纂,陳立文編纂,《新修桃園縣志‧開闢志》(桃園:桃園縣政府,2010年),頁72。

(光緒13年)初由林維源、鄭有勤、李定明等帶隊攻打大垻(霸)七社。同章節第四段中提到日治初期臺灣總督府為了鎮壓大嵙崁地區泰雅族人,自1900至1910年間發動多次戰爭,造成境內泰雅族人「被迫退出三峽、大溪地區,轉入志繼、角板山、烏來與霞雲等各社分散居住」;另於所列表2-4-2日治時期桃園地區隘勇線擴張狀況,其中包括1906年9至11月日治當局擴張大豹社隘勇線的對象為大嵙崁群,而1907年5至8月日方擴張插天山隘勇線的對象,更難得出現大嵙崁群、大豹社群並列的紀錄。52同書第五章〈地名沿革〉第三節記載復興鄉北境之志繼,「此地原住民本是臺北縣三峽鎮大豹社居民」;另指出位於霞雲村之佳志,「原址在志繼,外移至此,因有優霞雲往大豹(插角)之產業道路經過,對外交通較為方便。」53

在《住民志》第三章第一節〈原住民聚落〉中關於「大嵙崁群各社」的部分引據前人論著,註稱 Siron(詩朗)社下 Gaga(獵團)之「Binheku Nakui 一族原為大豹社移住於此」,說明 Sikke(志繼)社(原來的大豹社)原係「位於三角湧溪(三峽溪)支流五寮溪上游。此社與一部分 Siron(詩朗)社為原大豹社的殘存。大豹社衰亡後,共同遷社於此」,另陳述沿大漢溪流域向北拓展的泰雅族馬立巴系統,「越角板山進入三峽,建立大豹社,至 1905 年日軍攻打時才被迫遷至志繼。」54 同書第四章〈族群〉中關於縣境泰雅族原住民,亦指出大嵙崁前山群最盛時居住於復興鄉山區以及大溪、三峽兩區域,其活動境界西起大溪鎮的關門向北延伸至白石山、白石鞍山、大豹、雞寮山、熊空山、加九寮等地,建有新柑坪、舊柑坪、阿母坪、八結、水流東、五寮、大豹諸社。55 基本上,從泰雅族群遷徙到各個外來政權「理番」事務的敘述,多是將大豹社群置於大嵙崁群(前山群)的系統來看。另外,在《行政志》第七章〈原住民行政〉延續過往關於賽考列克系統之大豹群、

⁵² 賴澤涵總編纂,陳立文編纂,《新修桃園縣志‧開闢志》,頁75、78、81。

⁵³ 賴澤涵總編纂,陳立文編纂,《新修桃園縣志‧開闢志》,頁326。

⁵⁴ 賴澤涵總編纂,尚世昌編纂,《新修桃園縣志‧住民志》(桃園:桃園縣政府,2010年),頁238、242。

⁵⁵ 賴澤涵總編纂,尚世昌編纂,《新修桃園縣志·住民志》,頁306。

大嵙崁群、馬武督群的說法,並根據歷史學者傅琪貽(即藤井志津枝)的研究,於清季泰雅族人與清軍的「開山撫番」戰爭中列出 1887 年 8 月至 10 月的「大豹之戰」,點出大豹社從「歸順」到「背約叛亂」的歷程。56

整體而言,《新修桃園縣志》雖然著墨於大豹社群的篇幅有限,但全書力求從族群主體的立場來鋪陳桃園境域原住民族史事的意念,如其〈凡例·注意事項〉第七條中聲明:「對原住民、客家、外籍配偶等族群,亦應避免以漢人為中心的意識型態書寫」,⁵⁷ 體現出一種有別於先前桃園縣級地方志書的差異性。⁵⁸

不論是泰雅族、大嵙崁群(前山、後山)或是大豹社群之「主體性」的 彰顯,以及原住民史觀的建構,在 2010 至 2014 年由國立政治大學傅琪貽教 授領導的編纂團隊所完成的《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一書,獲得了較為系 統性的落實。該志書〈緒論〉中即明白地點出:

近年來時代推演,原住民主體意識抬頭,原鄉原住民族殷殷盼望以書寫歷史的方式,保留傳統文化的價值,甚至於表達出自我詮釋泰雅族民族歷史的強烈意願。民國99年6月,復興鄉決定增修編撰《復興鄉志》,做更詳實的增補、修訂,遂立刻成為凝聚泰雅族人傳統文化、知識總匯的全鄉民運動。59

秉持如斯的纂修旨趣,該志書〈凡例〉第三條強調:「本鄉志以族群平 等的立場和全鄉整體的觀點立論,忠實客觀地敘述本鄉在歷史脈絡下發展」;

⁵⁶ 賴澤涵總編纂,林澤田編纂,《新修桃園縣志·行政志》(桃園:桃園縣政府,2010年),頁360、372-374。

⁵⁷ 賴澤涵總編纂,鄭政誠編纂,《新修桃園縣志‧志首(下篇)》,頁149。

⁵⁸ 縱使如此,以漢人為中心的開發史觀,也偶而隱現於該志書某些內文段落中。例如,〈開闢志〉第四章中敘述復興鄉的開闢經過云:「復興鄉的泰雅族來自臺中、南投,從前分布北及大溪、三峽一帶,清末時期退縮入復興鄉。……前山接近平地,交通較方便,與平地往來多,原住民已平地化,移入平地人亦多。前山已墾耕地較多,人口較稠,是復興鄉之精華區。後山平地少、交通不便,生產較落後,生活多困苦,故人口稀少。」而當 1966 年北横公路築成之後,「使復興鄉對外交通頓形改善,後山竹木、香菇、水果之出產,使之富裕和現代化不下於前山地帶。」賴澤涵總編纂,陳立文編纂,《新修桃園縣志·開闢志》,頁 193。

⁵⁹ 傅琪貽等,《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頁30。

養管久穀 70卷第2期

第七條更指陳:

有關本鄉泰雅族,昔稱「番人」、「蕃人」、「高砂族」、「山 胞」等,在新志中一律改用「泰雅族」、「原住民」稱謂,另昔 稱「番地」、「蕃地」等,也一律改以「傳統領域」稱之。⁶⁰

此條內容也呼應了該志書〈緒論〉針對新舊版鄉志在用詞的使用上,將 大嵙崁(番)蕃於新志中調整為大嵙崁群、番人(蕃人)調整為泰雅族(人)、 番地(蕃地)調整為傳統領域以及大漢溪調整為大嵙崁溪等說明。⁶¹ 前述用 詞的改變,也反映書寫者有意識地轉向以原住民為主體的立場。

緊接著〈凡例〉之後的大事記,試圖以泰雅族人的角度,將復興鄉/泰雅族大事記置於世界原住民族大事記、臺灣原住民族大事記的歷史架構中加以對照。62 在第一篇〈自然環境篇〉,將境內山脈、溪流和動植物生態各標以泰雅族語稱呼,從命名權的使用,來彰顯傳統生活領域的範圍與原住民的空間認同。63 第二篇〈人文地理篇〉第一章〈復興鄉泰雅族的遷徙傳說〉首段指出,來自南投瑞岩 Pinsbkan 的泰雅族系 Squliq 人,約於二、三百年前由領袖 Buta 帶領族人北遷至大嵙崁溪中上游區域,在日治初期被學界區分為Gogan(後山群)、Msbtunux(前山群)與三峽大豹社 Mncyaq,各自產生了以部落和流域等跨部落的在地認同;同章第二節說明大豹群與大嵙崁群後來的發展關係云:「本鄉大豹群於西元 1906 年(明治 39 年)與日軍警發生武裝衝突後,移至東眼山一帶,西元 1925 年(大正 14 年)移居到下溪口臺,融合成 Sbtunux 群的一份子」。後文並附上大豹社後裔林昭明(林瑞昌侄兒)口述大豹社族人歷史上的遷移路線和進入溪口臺的過程,頗帶有些讓「主體發聲」的意味。64 同篇第二章〈大嵙崁溪流域的族群關係〉第二節關於族外

- 60 傅琪貽等,《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頁18。
- 61 傅琪貽等,《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頁33-34。
- 62 傅琪貽等,《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頁20-29。
- 63 傅琪貽等,《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頁35、42-81。
- 64 傅琪貽等,《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頁95、99、102-103。

關係的陳述,亦徵引林昭明口述清代大豹族人,「沿三峽溪(今屬新北市三峽區)到安坑附近,有一處與漢人交換物品的地方,泰雅族人稱 Ngasan na yaya(媽媽的家)」。⁶⁵ 類似的紀錄,皆為先前桃園境域各級方志所未有。而在同篇第三章〈復興鄉部落沿革〉中三民村水流東、澤仁村溪口臺、霞雲村志繼、佳志的內容,關於大豹社群原住民相關的部落遷移和發展訊息,亦有較前志更為清楚的說明。⁶⁶

如就大豹社群原住民作為主體的角度而言,大清帝國也好,日本帝國也 罷,中華民國也成,統統都是外來統治者。該志書第四篇〈重大歷史篇〉第 一章〈清劉銘傳與大嵙崁區域的泰雅族〉第三節以大嵙崁區域的原、漢戰役 為題,有意識地站在原住民抵抗清朝勢力侵略的「抗清」立場,摒棄過往「開 山撫番」、「歸順」之類的官方用語和思路,於陳述 1887 年 8 月至 10 月大 豹社之役的史實之後指出:「這是北部泰雅族人首次遭遇到遷社移住的例子。 當時主以大豹七社為抗清據點」。67不僅如此,其後第二章更專列〈大嵙崁 前山群/大豹群抗日事件〉,呈現 1895 年以後大嵙崁前山群與日本官方第 一次的接觸、1897年頭目 Temu Sbyayal 參加「蕃人內地觀光」、大豹群對抗 樟腦資源掠奪之戰、1907年枕頭山攻防戰和插天山攻防戰、1908年後大豹 群與大嵙崁前山群的抵抗與「歸順」、1910年代以後倖存的大豹族人融入大 嵙崁前山群的結果並於1925年(共8社52戶398人)遷移至下溪口臺等一 連串歷史事蹟,通篇以大嵙崁溪中下游泰雅族系統原住民如何抵禦外來侵略 者的角度進行史實的鋪陳,其中解說1906年「被打敗的大豹群失去祖先地 而逃至東眼山一帶佳志、優霞雲、志繼等祖先因緣地。從此在三角湧的地圖 上『蕃地』消失,大豹群也融合成『大嵙崁前山群』的一份子」,68 實為 20 世紀以來桃園地區關於大約社群的各級方志書寫中,取材最為豐富、內容最

⁶⁵ 傅琪貽等,《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頁108。

⁶⁶ 傅琪貽等,《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頁111、113-119。

⁶⁷ 傅琪貽等,《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頁 250-251。

⁶⁸ 傅琪貽等,《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頁 255-279。

為詳實且深具原住民主體意識的纂修成果。

另外,該志書第五篇〈政事篇〉第一章第三節關於戰後山地行政制度的內容,特別表彰「本鄉參與原住民運動,首推先覺者林瑞昌(Losing Watan)。林瑞昌(Losing Watan)在戰後棄醫從政,並在民國 36 年『二二八事件』前夕帶領本鄉族人北上臺北向行政長官陳儀陳情『還我土地』,為族人爭取日治時期被佔領的土地。林瑞昌(Losing Watan)實為原住民運動中民族自決的先驅者。」69 同篇第四章〈地政〉第一節關於日治時期對於原住民傳統領域的管理,陳述 1898 年(明治 31 年)臺灣總督府設置三角湧辨務署以「掌管」大嵙崁群和大豹群共 14 社,並於境內樟腦開採區布置隘勇,以推進隘勇線的方式來維護國家專賣利權,此舉引發 1900 年 6 月大嵙崁群、大豹群、馬武督群共同組織攻守聯盟 Qutux pahaban 相抗,「秦雅族人為維護傳統領域的土地與自然資源,與單方宣稱擁有的傳統領域財產權的政府發生軍事衝突,展現原住民主張領域主權與土地及自然資源利用模式的爭議。政府所謂的管轄、歸順,與本鄉泰雅族人所認知的自主、談和,有明顯差異。」70 諸如此類的內容,展現以原住民主體立場及其傳統價值意識為基點的敘事取向,於全書各篇章的內容中不乏其例。

最後,該志書第十二篇〈人物篇〉計為 21 人立傳,其中大豹族人包括「永遠的泰雅民族英雄」瓦旦・燮促(Watan Syatu)、「還我土地與民族自決的先驅」林瑞昌(Losing Watan,瓦旦・燮促長子)、「懸壺以現代醫術照亮鄉民健康」的高啟順、「堅定不移,永不打垮的村長」林忠義(Tanga Watan,林瑞昌弟)、「兒子的蘋果何時能買回家?」的白色恐怖受難者高博道(Silan Masing)、「渡海遠嫁泰雅族的日本一朵花」林玉華(日野サガノ,林瑞昌妻)、「典型的泰雅男人的人瑞」李儀(Losung Hayung)、「進取文明的紋面泰雅人瑞」林瑞英(Pisuy Iran,林忠義妻)共 8 人,接近全篇

⁶⁹ 傅琪貽等,《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頁 329。按:林瑞昌率領族人向中華民國政府提出復歸故土的陳情,應是在 1947 年二二八事件之後。

⁷⁰ 傅琪貽等,《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頁363-364。

人物總數四成比例;而林瑞昌家族成員即有 5 人,可見其在復興鄉境的知名度和歷史地位的重要性。⁷¹ 在這些大豹族人的傳記中,如與先前桃園境域各級方志相比對,除了傳主生平經歷內容更為詳悉且引據更為翔實之外,從身為原住民的立場批判白色恐怖期間政府當局的不當審判和迫害行徑,造成多名傳主的生命苦難與家庭悲劇,亦為該志書相較於先前方志書寫的特異之處。

《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的總編纂傅琪貽教授,為當前臺灣史學界研究日本統治時期臺灣總督府理蕃政策的著名學者。⁷² 傅氏於先前發表的《原住民重大歷史事件:大嵙崁事件(1885-1910)》,已然觸及十九世紀後期大豹社群與清朝政府的離合關係,以及 20 世紀前期在日本統治者的武力進逼下,大豹社群的抗日活動及其後來撤離三峽境域移居角板山一帶的人事滄桑。⁷³ 後來更撰述〈北泰雅大豹群(ncaq)史一一消失的大豹群,復原的抵抗精神〉、《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大豹社事件委託研究計畫報告》等專論,旁徵博引清代至日治時期的官書檔案、志書典籍、調查報告、報刊雜誌、研究專著並配合田野訪查所得資料,追溯早期大豹社群的形成、遷移與部落領域的轉變,詳述晚清至日本殖民統治時期大豹社群抵抗外來政權的歷次戰役,呈現大豹社群發動抗日戰爭於失敗後成為大嵙崁前山群的歷史過程,最終分析大豹社群原住民被迫離開故土之後,三井合名會社等資本主義勢力進入原大豹社域所從事的各項經濟開發事業,以及遷居溪口臺等地的大豹族人後續的生計發展問題,為 20 世紀中期以前大豹社群的發展脈絡奠下嚴謹細膩的史實基礎。內文中針對大清帝國與日本帝國對於大豹群原住民諸多不當

⁷¹ 傅琪貽等,《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頁 860-862、866-871、879-881、901-902、905-910。關於林瑞昌、高 啟順的公衛醫療事蹟,另見於政事篇第七章〈衛生〉,頁 395-396。

⁷² 藤井志津枝,《日據時期臺灣總督府的理蕃政策》(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1989年);藤井志津枝,《理蕃:日本治理臺灣的計策》(臺北:文英堂,1997年);藤井志津枝,《臺灣原住民史:政策篇(三)》(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2001年)。

⁷³ 傅琪貽等,《原住民重大歷史事件:大嵙崁事件(1885-1910)》(臺北: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05 年), 頁 $29-41 \cdot 50-53$ 。

的武力侵略行為、以及三井等資本主義勢力的剝削行徑多所批判,為大豹社事件進行系統性的史實建構之際,亦深具「述往以為來者師」的鑑戒訴求,強調歷史真相的還原以及轉型正義(transitional justice)的重要性,更提示我們未來如何以大豹社群原住民的主體性,作為學術思考立場的適當性以及建構原住民史觀的可能性。74由此可見,《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一書涉及大豹社群原住民的歷史書寫與詮釋觀點,堪為傅氏累積長時期相關的學術研究經歷和其對於原住民主體史觀的深刻體認,具體落實於此次增修方志的實質成果。75

五、結論

綜合本文以上各章的解析,20世紀以來桃園地區方志書寫中的大豹社群,從最初受到統治階層意識形態與漢族中心史觀的影響,使得這群抵抗日本勢力入侵而後被迫從三角湧山區遷至角板山地區的大豹社群,出現在方志文本之相關篇章論述上,或是被賦予野蠻兇暴的泰雅形象,或是被籠統地歸入大嵙崁前山群,而喪失其主體性和能見度。進入二十一世紀以後,伴隨著原住民族自治運動以及部落文化重振意識的昂揚,逐漸醞釀出以大豹社群等原住民主體立場為思考軸向的方志文本;大豹族人於日治時期的武裝抗爭行動與戰後時期復歸三峽故土的訴求,以及1950年代白色恐怖期間部落菁英遭受政府當局整肅迫害的經歷,於是成為這時期桃園復興地區各級方志書寫的焦點。近年來的方志書寫者調整過往「漢人開發史觀」的分析模式,以原

⁷⁴ 傅琪貽,〈北泰雅大豹群(ncaq)史——消失的大豹群,復原的抵抗精神〉,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主辦「國家與原住民國際學術研討論」論文,2015年。原住民族委員會委託,傅琪貽計畫主持,《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大豹社事件委託研究計畫報告》(臺北:財團法人日本文教基金會,2017年)。筆者感謝傅琪貽教授提供此項資料。

⁷⁵ 關於此次增修鄉志中原住民主體史觀的省思,及其如何反映在該志書編纂體例和名稱用語的調整,可參見傅琪貽,〈《復興鄉志》能報答了耆老的期望嗎?〉,收於原住民族委員會主辦,《臺灣原住民族地區方志編修成果與問題研討會會議資料》,頁 1-10;傅琪貽,〈撰寫《復興鄉志》的新思維〉,《民族學界》,第 38 期,2016 年 10 月,頁 93-128。

住民族的角度來觀察大豹社群與「他者」的競合關係,使得大豹社群相對於 漢族移民和外來政權的主體性,及其有別於大嵙崁前山群的差異性,漸次獲 得了彰顯。

整體而言,百年來大豹社群出現於桃園地區方志文本世界中的族群形象與權力位置,直似「夾縫中的族群建構」一般,⁷⁶不僅操之於不同時期歷史書寫者的研究能力與論述立場,也不斷地游移於大嵙崁群之「異己」和「我群」之間的歸類和辨識。

誠如英國史學家詹京斯(Keith Jenkins)所言,「歷史是一種由歷史學 家所建構出的自圓其說的論述,而由過去的存在中,並無法導出一種必然的 解讀:凝視的方向改變,觀點改變,新的解讀便隨之出現。「門筆者先前曾 研究大豹社群如何被20世紀三峽境域的方志文本所再現,主要以《三峽庄 誌》(1934)、《三峽鎮志》(1993)以及《臺北縣志》(1960)為分析對象, 大致歸納出:在漢族開發史觀及晚清所謂「開山撫番」的書寫脈絡中,往往 把敘事焦點放在三峽境域原大約社域逐漸成為漢人墾殖的場域及其社會轉型 的歷程,將大豹社群視為有待被征服或是理應被驅離的「他者」,致使其淪 為地域拓墾史的配角與障礙。另外,在殖民史觀的書寫脈絡中,這群原本活 躍於大漢溪流域中下游的原住民族,則被外來入侵者視為一兇殘野蠻而需要 被征服以及被教化的對象。而在三峽地區抗日史觀的書寫脈絡中,有別於開 發史觀的敘述脈絡多將大豹社群視為漢人拓墾的阻力而亟欲排除的絆腳石, 此時反倒強調其反抗行動的正當性,或是與漢人義軍聯合「抗日」的正確性。 前揭論述取向,讓我們見識到歷史書寫如何隨著政權立場的不同或是價值意 識的差異,以至於在敘事模式上產生了「一個大豹社群、各自表述」的現象, 相形之下,免不了漠視或是忽略原住民主體意識與本位立場的思考。78

⁷⁶ 此處借用原住民學者孫大川的論著名稱,參見孫大川,《夾縫中的族群建構——臺灣原住民的語言、文化與 政治》(臺北:聯合文學出版社,2010年2版)。

⁷⁷ Keith Jenkins, Re-thinking History, p. 13-14. 譯文據賈士蘅譯,《歷史的再思考》,頁 68-69。

⁷⁸ 洪健榮,〈被操弄的族群論述——二十世紀三峽方志書寫中的大豹社群〉,頁 25-26。如以臺北三峽(三角湧)地區《三峽鎮志》與桃園復興(角板山)地區《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的大豹社群原住民書寫內容加以比較,在撰述取向、族群立場以及原住民主體意識和價值觀念的呈現方式上,明顯可見漢民族鎮志與原住民鄉志之間的差異性。

反觀 20 世紀以來桃園地區方志書寫中的大豹社群,除了《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有意識地擺脫過往漢族開發史觀和日本殖民史觀的羈絆,嘗試從「我群」的角度來陳述原住民與漢族移民或外來政權的接觸和互動之外,從《桃園廳志》、《新竹州沿革史》、《大溪誌》到舊版《桃園縣志》、《復興鄉志》,或是直接體現出此種意識型態,或是缺乏自覺反省而落入類似的思維窠臼,以至於產生了原住民族「反主為客」、外來統治者「反客為主」的情形。

傅琪貽教授於《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之〈緒論〉最後,曾歸納該版 鄉志的歷史意義,其第三點指出:

泰雅族歷史詮釋的主體性論述:臺灣歷史詮釋權回歸到真正歷史主人身上,可完成族內觀的論述,對過去忽視原住民族的歷史提出批判。⁷⁹

察古識今,鑑往知來,針對原住民鄉志的檢視與反省,不論方志書寫者是原住民或是非原住民的身分,在我們自覺地意識到人世間不存在「無立場的中心(unpositioned centre)」、也沒有「無預設立場的歷史(position-less history)」的前提之下,⁸⁰不管是立基於殖民者的觀點或是站在被殖民者的角度來進行解殖民論述,如何從族群的立場、在地的觀點重構以原住民為主體的歷史記憶、族群認同與文化意象,調整過往地方志書習以為常的「從上看下」、「漢族中心」的敘事模式,相信這將是新世紀的方志書寫者,必須持續突破的關鍵與用心達成的目標。

⁷⁹ 傅琪貽等,《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頁37。

⁸⁰ 語出 Keith Jenkins, *Re-thinking History*, p. 69. 關於這類的反省在臺灣方志與原住民史研究上的運用,另可參見陳明仁,《東臺灣歷史再現中的族群與異己:以胡傳之《臺東州采訪冊》的原住民書寫為例》(臺北:稻鄉出版社,2005年),頁 4-53、215-217。

參考書目

一、傳統文獻

- 王世慶編纂,《重修臺灣省通志·卷七政治志建置沿革篇》,臺中:臺灣省 文獻委員會,1991年。
- 王明義等,《三峽鎮志》,臺北:三峽鎮公所,1993年。
- 安倍明義編,《臺灣地名研究》,臺北:蕃語研究會,1938年。
- 吳振漢總編纂,《大溪鎮志》,桃園:桃園縣大溪鎮公所,2004年。
- 洪敏麟編著,《臺灣舊地名之沿革第二冊(上)》,臺中: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83年。
- 施添福總編纂,《臺灣地名辭書卷十五桃園縣(上)》,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9年。
- 桃園廳編,《桃園廳志》,臺北:株式會社臺灣日日新報社,1906年。
- 徐國章編譯,《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官制類史料彙編(明治34-36年)》, 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2001年。
- 鹿野忠雄,《東南亞細亞民族學先史學研究 第Ⅱ卷》,東京:矢島書房, 1946年。
- 郭薰風主修,《桃園縣志》,桃園:桃園縣文獻委員會,1962-1969年。
- 移川子之藏等,《臺灣高砂族系統所屬の研究》,東京:刀江書院,1935年。 富永豐編,《大溪誌》,新竹:大溪郡役所,1944年。
- 復興鄉志編輯委員會編,《復興鄉志》,桃園:復興鄉公所,2000年。
- 傅琪貽等,《桃園縣復興鄉鄉志增修》,桃園:復興鄉公所,2014年。
- 菅野秀雄,《新竹州沿革史》,新竹:新竹州沿革史刊行會,1938年。

養養多數 70卷第2期

- 森丑之助,《臺灣蕃族志(第一卷)》,臺北:臨時臺灣舊慣調查會,1917年。
- 楊和穎主編,《泰雅先知——樂信·瓦旦故事集》,桃園:桃園縣文化局, 2005年。
- 廖明進編,《2006 抗日一百週年紀念專輯》,桃園:桃園縣復興鄉公所, 2006 年。
- 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高砂族調查書(第五編)》,臺北:臺灣總督府, 1938年。
- 賴澤涵總編纂,《新修桃園縣志》,桃園:桃園縣政府,2010年。
- 羅錦文主編,《大溪鎮志》,桃園:桃園縣大溪鎮公所,2014年。

二、近人論著

- 田哲益,《臺灣原住民社會運動》,臺北:臺灣書房出版公司,2010年。
- 吳叡人, 〈「臺灣高山族殺人事件」——高一生、湯守仁、林瑞昌事件之政治史的初步重建〉, 收於許雪姬主編, 《二二八事件 60 週年紀念論文集》,臺北:臺北市政府文化局,2008年,頁325-363。
- 汪明輝,〈臺灣原住民族運動的回顧與展望〉,收於張茂桂、鄭永年主編, 《兩岸社會運動分析》,臺北:新自然主義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 頁 95-135。
- 林江義,〈從原住民族群之遷移與擴散談山地鄉志編纂方向〉,收於許雪姬、林玉茹主編,《五十年來臺灣方志成果評估與未來發展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1999年,頁311-327。
- 林興仁,〈臺北縣山胞編年〉,收入臺北縣文獻委員會編,《臺北縣文獻叢輯(二)》,臺北:臺北縣文獻委員會,1956年,頁353-387。

- 松岡格著,周俊宇譯,《「蕃地」統治與「山地」行政:臺灣原住民族社會的地方化》,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18年。
- 范燕秋,〈原住民菁英的整肅:湯守仁等叛亂案〉,收於張炎憲、陳美蓉主編,《戒嚴時期白色恐怖與轉型正義論文集》,臺北:臺灣歷史學會, 2009年,頁222-252。
- 洪健榮,〈空間文化意象的重塑:二十世紀前期外來殖民勢力擴張下的三峽大豹社域〉,《輔仁歷史學報》,第31期,2013年9月,頁261-324。
- 洪健榮,〈被操弄的族群論述——二十世紀三峽方志書寫中的大豹社群〉, 收於臺灣歷史學會編,《殖民·再殖民·獨立自主:臺灣歷史學會創立20週年研討會論文集》(臺北:吳三連臺灣史料基金會,2016年), 頁 1-32。
- 孫大川,《夾縫中的族群建構——臺灣原住民的語言、文化與政治》,臺北: 聯合文學出版社,2010年2版。
- 原住民族委員會主辦,《臺灣原住民族地區方志編修成果與問題研討會會議資料》,臺北,2015年10月。
- 原住民族委員會委託,傅琪貽計畫主持,《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大豹社事件委託研究計畫報告》,臺北:財團法人日本文教基金會,2017年。
- 陳明仁,《東臺灣歷史再現中的族群與異己:以胡傳之《臺東州采訪冊》的 原住民書寫為例》,臺北:稻鄉出版社,2005年。
- 傅琪貽等,《原住民重大歷史事件:大嵙崁事件(1885-1910))》,臺北: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05年。
- 傅琪貽,〈北泰雅大豹群(ncaq)史——消失的大豹群,復原的抵抗精神〉, 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主辦「國家與原住民國際學術研討論」 論文,2015年。

- 傅琪貽,〈撰寫《復興鄉志》的新思維〉,《民族學界》,第 38 期,2016 年 10 月,頁 93-128。
- 黄秀政,《臺灣史志新論》,臺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2007年。
- 黃承令等,《桃園縣復興鄉聚落普查建檔計畫》,桃園:桃園縣政府文化局, 2009年。
- 黃鈴華,《臺灣原住民族運動的國會路線》,臺北:國家展望文教基金會, 2005年。
- 詹京斯著(Keith Jenkins)著,賈士蘅譯,《歷史的再思考》,臺北:麥田 出版公司,1996年。
- 詹素娟,〈族群意識與地方史——以臺灣「原住民地區」的志書編纂為例〉, 收於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編輯組編,《方志學理論與戰後方志纂修實務 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8年,頁 351-367。
- 廖守臣,《泰雅族的文化》,臺北:世界新聞專科學校觀光宣導科,1984年。
- 鍾青柏,〈臺灣先住民社會運動研究——以「還我土地」運動為個案分析〉, 臺北:國立政治大學邊政研究所碩士論文,1990年。
- 藤井志津枝,《日據時期臺灣總督府的理蕃政策》,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 學歷史研究所,1989年。
- 藤井志津枝,《理蕃:日本治理臺灣的計策》,臺北:文英堂,1997年。
- 藤井志津枝,《臺灣原住民史:政策篇(三)》,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2001年。
- Jenkins, Keith. Re-thinking History. London: Routledge, 1991.

From the Hidden Atayal to the Representation of Subjectivity: the Mncyaq Group in the Gazetteers of the Taoyuan Area from the Twentieth Century

Chien-jung Hung*

Abstract

This paper attempts to analyze the description, interpretation and attitude toward the Mncyaq group of the indigenous Atayal people under the modern nations' vision through the different gazetteers of the Taoyuan area from the 20th century. At first, due to the influence of the ideology of the ruling class and the historical view of the Han ethnic group, the Mncyaq group which resisted the invasion of Japanese and was forced to move from the Sanchiaoyung mountain area to the Jiaobanshan mountain area, was endowed with the savage and violent image of Atayal or generally subsumed into the Msbtunux in the gazetteers contexts, so as to lose their subjectivity and visibility. After the 21th century, along with the autonomy movements of the indigenous peoples and the rise of the revival consciousness of tribal culture, the gazetteers texts which focus on the position of subjectivity of the Mncyaq group and other indigenous peoples have been gradually brewed out. The Mncyaq people's armed anti-movement during the Japanese rule and the appeal of return to the Sanxia homeland during the post-war period, as well as the experience of the

^{*}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History,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tribal elites that were been purged and persecuted by the government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during the white Terror period, have become the focus of the gazetteers writing of Fuxing area (Taoyuan City) during this period

Keywords: studies in gazetteers, Sanchiaoyung, Jiaobanshan, Atayal,
Mncaq Group, history of indigenous people